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银华旗下部分基金在中山证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7月15日起在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开通旗下部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中山证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100元，具体办理细则详见中山证券网站。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中山证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的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287
2	银华中国梦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63
3	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A类：161821
4	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26

二、本次中山证券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

列表1：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	180001（前端）
2	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	180002
3	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80003
4	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0
5	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2
6	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183001
7	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3
8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5
9	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8

10	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20
11	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180025
12	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28
13	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180029
14	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31
15	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80033
16	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94
17	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86
18	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 000287
19	银华中国梦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63
20	银华生态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54
21	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01
22	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810
23	银华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11
24	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12
25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815
26	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16
27	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818
28	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19
29	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820
30	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A类: 161821
31	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25
32	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26
33	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31

列表2: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0904
2	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1728

三、费率优惠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山证券办理上述适用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基金投资者。

四、费率优惠活动时间

自2016年7月15日起的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 请以中山证券及本公司最新公告信息为准。

五、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 投资者通过中山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成功办理第二条列表1中所述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模式)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 其办理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若享有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 则按0.6%执行; 若享有折扣前的标准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 则按标准费率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标准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 按照标准费率执行。

活动期间, 投资者通过中山证券柜台系统成功办理第二条列表1中所述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模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 其办理申购费率享有8折优惠。若享有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 则按0.6%执行; 若享有折扣前的标准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 则按标准费率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标准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 按照标准费率执行。

活动期间, 投资者通过中山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成功办理第二条列表2中所述基金申购(不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 其办理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若享有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 则按0.6%执行; 若享有折扣前的标准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 则按标准费率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标准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 按照标准费率执行。

本费率优惠活动内容的解释权归中山证券, 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 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中山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大厦7层、8层		
法定代表人	黄扬录		
客服电话	400-1022-011	网址	http://www.zszq.com/

2.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4日